附件2： **报价承诺函**

致采购人: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为了确保本项目工作顺利进行，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法律法规，并完全接受**龙岗城投物业玻璃幕墙漏水年度维修服务**采购公告的所有内容及要求，为此作出如下承诺：

1、根据企业自身情况，理性报价，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争，愿**按照单个漏水点维修费用为： 元（含所需所有税金和费用，且漏水点左右延伸1米，向上延伸10米的范围内进行处理，处理位置范围内后续出现的漏水问题均由维修单位负责，质保期至少为2年。）**和采购人要求承包本项目工作。否则，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。（响应供应商填写）。

1. 我方承诺履行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义务，不擅自更换响应文件所报的项目团队（注册执业人员），如不能继续履行职责确需更换的，所更换人员为我单位职工，其从业资格不低于遴选时承诺条件。
2. 我方承诺严格按照各项目幕墙玻璃规格型号，配备每种规格的备用玻璃至少一块，并承诺在贵司派发委托任务后，在一个月内完成指定幕墙玻璃的维修工作。
3. 我方承诺严格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，采取严格、科学的用电及登高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，服从贵司及园区物业管理单位的现场安全管理，并对检查时提出的安全问题及时落实。
4.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，我方愿意接受：

（1）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，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；

（2）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；

（3）贵方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；

（4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、行政处罚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私章）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